**重庆市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污染土壤运输处置服务**

**招标文件**

**招标人：重庆渝隆环保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0日**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注册资本不低于200万元；

（2）公司经营范围包含固废、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等相关事项。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重庆市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污染土壤运输处置服务

（2）项目概况：污染土壤治理工程量16798.7m3，约17000吨至20000吨，固废量约 20吨。固体废物处置随同污染土壤交由水泥窑进行协同处置。

（3）项目地点：重庆市北碚区东阳街道大沱口社区 82 号

（4）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本次招标项目合同估算金额：约435万元。

**三、招标内容**

甲方负责污染土及固废装车，乙方负责外运至重庆市生态环境局批准的终端进行处置（冀东水泥重庆合川有限责任公司）。

**四、报价说明**

（1）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2）报价、货款一律使用人民币结算，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3）本报价为含税固定总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作调整。包干总价中包含了完成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及完成此工作内容而必须的各种辅助工作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运输费、管理费、保险、利润、措施费、风险费、密闭运输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水泥窑协同处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检测费、规费、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协调费、环卫费、赶工补偿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超重、办理自身施工相关手续产生的费用，并充分考虑法律法规和市场材料价格等风险因素、与其他承包人间的施工干扰费、技术方案服务等全部费用。招标人除此以外不支付其它费用。

（4）投标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地质情况、进出场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行车干扰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格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5）结算总价不因最终污染土壤治理工程量增加或减少而调整，由承包人承担由于工程量变化而产生的一切风险。

**五、最高限价**

本项目暂定总限价为435万元（大写：肆佰叁拾伍万元整）含6%增值税专用发票。最终以项目现场实有的污染土量为准，甲方不对污染土出厂量不作承诺，必须满足施工规范要求.

**六、工期要求**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天内进场起60天内转运出场，因污染土开挖及筛分不及时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七、工程进度款支付**

1、合同签订，10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签约合同金额的25%。

2、污染土壤运输处置完成5000吨，10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至签约合同金额的50%

3、污染土壤运输处置完成10000吨，10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至签约合同金额的85%。

4、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剩余全部款项。

**八、施工及质量要求**

（1）自行提供所需的人员、机具、设备、车辆和终端处置条件, 污染土外运每天运力不低于650吨。

（2）根据相关规定，必须将污染土转运至水泥窑终端处置单位，冀东水泥重庆合川有限责任公司。

**九、安全要求**

（1）进场前必须与我单位签定《安全生产责任书》，严格执行我单位安全管理要求，进场前必须为现场所有中标单位人员购买相关保险并向我单位报备。

（2）如中标单位不服从我单位安全管理工作，造成重大安全隐患等情况，我单位有权解除合同。

**十、结算原则**

结算金额=签约合同总价包干金额

**十一、评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最低价评标法。

**十二、投标文件装订份数**

数量：2份，不分正副本

**十三、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本项目应将投标文件格式装订成册。

**十四、废标情形**

1.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2. 投标资料未按要求密封完好并未加盖企业公章。
3. 投标文件未密封或加公章不清晰、不完整、无法辨认的。
4. 投标人资格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内容不齐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6.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不真实材料的。
7. 投标文件中大小写金额不一致视为废标。
8. 投标总报价及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9. 评审小组认定应予废标的其他情形。

# 第二章 合同格式

**重庆市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污染土壤运输处置服务协议**

甲方：重庆渝隆环保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前进支路15号

社会统一代码：91500107MA5YU77F7F

乙方：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就重庆市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污染土壤运输处置服务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委托事项**

1.1委托内容：由乙方将甲方在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污染土壤运输处置进行处置。乙方负责将污染土壤从甲方项目暂存场运输至 冀东水泥重庆合川有限责任公司 进行处置，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造成的安全事故、行政处罚等相关费用。

1.2委托污染土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东阳街道大沱口社区 82 号。

**2、处置的价格及数量**

2.1污染土壤治理工程量16798.7m3，约17000吨至20000吨，固废量约 20吨。固体废物处置随同污染土壤交由水泥窑进行协同处置。

2.2合同价格：

污染土外运及水泥窑协同处置（含固废处置）；合同含税固定总价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含6%增值税专用发票。最终以项目现场实有的污染土量为准，甲方不对污染土出厂量不作承诺，必须满足施工规范要求，最终签约总价不因最终污染土壤治理工程量增加或减少而调整，由承包人承担由于方量变化而产生的一切风险。

1. **合同工期**

从进场之日起60天内转运出场，因污染土开挖及筛分不及时造成工期延误，则工期顺延。

**4、结算原则**

结算金额=签约合同总价包干金额±其他（包括罚金、违约金、按实结算费用等）

**5、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10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签约合同金额的25%。

2、污染土壤运输处置完成5000吨，10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至签约合同金额的50%

3、污染土壤运输处置完成10000吨，10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至签约合同金额的85%

4、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剩余全部款项。

5. 付款时乙方向甲方开具税率为6%增值税专用发票。

|  |
| --- |
| 甲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开户银行：建行重庆杨家坪支行营业部银行账号：50050103360000000753 |
|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6、责任与义务**

**6.1甲方责任义务**

6.1.1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污染土壤的数量、种类、成分及含量，实际情况与提供数据不符时，乙方有权拒收并要求甲方承担因数据不符在贮存、处置过程中给乙方造成的部分损失。

6.1.2甲方的污染土需经过筛分，必须符合《水泥窑协调处置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GB30485-2013），污染土粒度不能大于 5 cm，水份不得超过20%，如因甲方粒度与水份超过乙方的限值，乙方拒绝卸货，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6.1.3甲方不承担乙方在运输、处置过程中因违反环保和运输方面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6.1.4甲方必须根据合同要求按时、足额支付运输及处置费。

6.1.5甲方根据生产需要指定具体的污染土壤运输时间，并提前48小时以电话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以便双方确定运输时间。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处置时间延误，相应责任需由甲方承担。

**6.2乙方责任义务**

6.2.1乙方须对甲方在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污染土壤运输至 冀东水泥重庆合川有限责任公司 进行水泥窑协同无害化处理。

6.2.2乙方运输的时间及路线应符合相关的交通运输及环保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若乙方不遵守法律法规而导致相应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以上过程发生的所有费用和可能发生的事故及人身伤害均由乙方承担。

6.2.3污染土壤在暂存、二次转运以及污染土壤处置过程中，须满足相关环保和安全的管理要求，否则因乙方不遵守法律法规而导致相应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2.4乙方负责提供具有污染土终端处置单位就本项目开具的同意接收的污染土处置接收函协议、污染土终端处置单位的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复印件等与污染土处置相关的工作内容，且有义务接受生态环境局监管，配合第三方效果评估单位进行项目监测验收。

5.2.5甲乙双方配合填写各自运输五连单，保留各自磅单原件壹份。

**7、违约责任**

7.1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将接收的污染土壤交付给 以外的第三方处置。如违反此条，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2因乙方原因引起工期延误，工期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承担逾期违约金10000元/天，累计计算，且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逾期达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暂定价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因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乙方费用，导致工期延误，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3甲方未按时、足额支付处置费视为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自欠付之日起至实际支付完毕之日止，每逾期一天，按逾期应付款总额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且乙方有权拒绝提供该项目相关的任何处置资料。

7.4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均需赔付对方经济损失，包括对方因此支付的差旅费、诉讼费用、诉讼代理人代理费等。

7.5若因乙方原因未按照前述工期条款交付本项目资料（包括且不限于接收证明和处置的完工证明），导致验收工作无法开展，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交付本项目资料，则甲方需承担相应责任。

**8、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遇到本协议没有约定的事项出现时，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功，任何一方有权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其他**

9.1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将本合同约定污染土数量以外的污染土壤交付给第三方处置。

9.2本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履行完毕，双方完成结算和支付后自动失效。

9.31本协议壹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9.4甲方委托为本合同履约代表，其签字确认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书视为甲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乙方为本合同履约代表，其签字确认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书视为乙方的真实意思表示。

9.5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只有在双方授权的业务代表协商一致，并签订正式补充协议之后生效，并成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除件1：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2：廉政承诺书

附件3：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 方：（盖章） | 乙 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 地 址：  | 地 址：  |
| 邮 编： | 邮 编：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名称： | 开户名称：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附件1

**安全生产协议**

**发 包 方**：重庆渝隆环保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 包 方**： （简称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明确发承包双方的安全责任，提高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保障工程项目的安全和施工人员的安全与健康，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规定，结合甲方与乙方签订的《重庆渝隆环保有限公司承建的重庆市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土石方工程开挖及临建工程施工》、及其《补充协议》和本工程特点，双方在签订工程合同的同时，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承包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重庆市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项目土石方工程开挖及临建工程施工

（二）工程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东阳街道大沱口社区 82 号

（三）承包范围：与合同一致

二、协议内容

（一）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1、不发生重伤、死亡责任事故；

2、不发生机械、设备、火灾事故;

3、不发生环境影响事件；

4、达到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二）本工程执行的主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及标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1、《安全生产法》；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3、《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4、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相关条例、办法、通知；

5、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

6、重庆渝隆环保有限公司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

（三）甲方的职责

1、对乙方的安全资质、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的安全资格情况进行核查，对核查材料复印件存档保管。乙方资质、资格不符合规定的，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人员或终止合同；

2、组织乙方作业人员进行入场安全教育；

3、定期和不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例会，协调解决现场的安全问题；

4、编制并向乙方书面明确施工方案、作业指导书和安全措施，劳务作业前，组织乙方的负责人、工程技术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施工作业的安全技术交底，由双方签字确认，并在作业过程中进行指导；

5、组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纠正违章行为，提出整改意见，进行考核扣款，并在当月计量中予以体现。对查出问题整改不力的，可视其严重程度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终止合同；

6、组织乙方参加相关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7、按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检查考核；

8、组织协调同一区域交叉施工，督促各方落实相应的隔离和错时施工等安全措施。

（四）乙方的职责

乙方在甲方统一组织下，对工程施工中的安全工作负直接责任，具体履行以下责任：

1、按规定提供本单位的所有安全资质、资格证明材料，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作业人员50人以下的，设1名专职安全员；50 人-200 人的，设2名专职安全员；200人以上的，应根据所承担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危险实际情况增配，并不少于总人数的5‰。作业班组设兼职安全巡查员，对本班组的作业场所进行安全监督检查。安全管理人员素质应符合规定要求，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三类人员”安全考核合格证，安全管理人员名单应报甲方备案；

2、乙方应根据国家和重庆市有关用工规定，安排适龄、身体素质、技术水平、安全意识都符合要求的人员上岗，不得安排患有高血压、心脏病及其它不适于特种作业、高处作业等人员从事其作业，进入现场作业的人员必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否则视为乙方擅自安排人员进入施工现场，甲方有权进行处理，乙方必须承担相应责任；

3、为作业人员配备合格、规范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督促、教育施工人员正确佩带和使用，定期对安全帽、安全带、绝缘鞋等劳动防护用品进行检查（检验）和更新，做好安全工器具的检测，确保合格、有效；

4、按规定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配合甲方组织作业人员（包括现场各类管理人员）的入场安全教育；

5、落实各项安全文明施工具体措施；

6、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工作例会和安全活动，配合甲方解决现场的安全生产问题；

7、每日作业前由作业负责人对作业班组全体人员进行班前安全教育，并做好书面签字记录；

8、对地下管线、架空线路、通讯线路以及已建成的工程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9、严格特种作业人员管理，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进入现场的特种作业人员须及时报甲方备案；

10、遵守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服从建设单位、监理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配合安全检查（包括甲方、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和主管部门对工程项目的检查），对存在问题及时组织整改；

11、在甲方指定的区域、时间、工作范围内组织施工作业，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到其他区域和设备上工作，并采取措施，防止因交叉作业与其他施工单位产生相互影响、对人员造成伤害和对已建成工程设备设施的损坏；

12、进行现场安全巡查，检查现场施工人员的行为规范和安全措施落实情况，及时纠正违章、整改安全隐患；

13、督促接触粉尘、有毒有害物质的人员正确使用职业病防护用品；

14、对危险性较大的作业项目，落实专项安全技术措施，满足安全施工条件；

15、按照甲方的现场施工环境保护的措施和要求，实施作业产生的扬尘、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化学危险废料以及噪声、振动等控制措施；

16、落实劳务作业相关的防火、防大风、防汛、防坍塌、防暑、防雷、防雨、防食物中毒等安全防范措施；

17、落实甲方制定的施工临时用电管理措施，做好临近带电设备以及其他危险区域的隔离防护和专人监护措施；

18、不得使用（含租赁）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机具和设备，对使用的作业工（机）具、安全工器具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合格有效，并教育督促作业人员正确使用、维护作业工（机）具和安全工器具；

19、基坑开挖应落实防塌陷、排水和相关地下管线保护措施，周边应设置围栏和警示标志；

20、高处作业设置作业平台、安全网、安全带、防坠装置等安全措施，并采取有效的防止高处落物的安全措施，特别做好孔洞盖板、临边围栏的安全措施；

21、密闭空间内作业前应加强通风，并对空间内有毒有害气体进行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作业，作业过程中应指派专人监护，并有紧急救援措施，施工照明采用相应等级的安全电源；

22、严格落实相应的安全措施和防火措施；

23、定期组织劳务作业人员进行身体检查，并按照国家规定对本单位及所有施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4、建立作业人员花名册、考勤记录、工资发放表等台账，对项目施工期内全部施工作业人员实行动态实名制管理，及时完善以建设项目为单位的工伤保险手续；

25、严格执行重庆市有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及银行代发制度。

（五）安全事故处理及报告

1、施工现场一旦发生伤亡及其它事故，乙方必须立即向甲方项目经理部如实报告，不得迟报、瞒报、慌报、漏报。乙方如对所发生的事故迟报、瞒报、慌报、漏报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处罚，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与经济责任。

2、违约责任详见承包合同约定。

三、附则

（一）本协议约定的各项条款，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可独立于主合同存在，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规定的各项条款，承担相应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责任。

（二）本协议内容如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一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本协议如与承包合同存在差异以承包合同为准。

（三）甲方和乙方之间是土石方工程开挖及临建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关系，乙方与其雇佣的作业人员是劳动合同关系，乙方作为雇佣者是其所雇佣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主体。

（四）其他未经事宜可另行约定。

（五）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附件2

 **廉政承诺书**

重庆渝隆环保有限公司：

一、我单位为了保证项目招标工作、合同签订和合同履行的顺利进行，做好此过程中的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共同维护双方单位形象和员工本人利益不受损害，我单位做如下承诺：

1、尊重贵单位的廉政建设制度和相关管理规定，本着廉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项目招标工作、合同签订和合同履行。

2、不以任何形式向贵公司工作人员或其家属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或给予其他好处。

3、不邀请贵公司工作人员及其家属参加旅游、健身或娱乐等消费活动。

4、不与贵公司工作人员或其家属发生公司生产经营以外的业务合作和经济往来。

5、随合同赠送的硬件、软件或其他折扣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办理到货验收手续；不以任何方式私自支付给甲方工作人员。

6、根据合同应向贵公司支付的工程技术配合费、咨询费、劳务费等款项，不以任何形式私自支付给贵公司部门或工作人员。

7、发现贵公司工作人员有索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或给予其他好处等不廉洁行为，及时告知贵公司相关部门。

二、在项目招标阶段、合同签订和合同履行过程中，如贵公司发现我单位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愿意接受贵公司给予的处罚直至取消设备供货资格；如因此造成贵公司工作人员被检察机关立案查处、给贵公司形象带来损害，贵公司有权终止合同。因上述原因对贵公司造成的损失，我单位在贵公司通知一个月内无条件赔偿。

三、本承诺书经我单位盖章生效。

施工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章）：

附件3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重庆渝隆环保有限公司：

为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按照重庆市劳动局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关于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对《重庆市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土石方工程开挖及临建工程施工》合同中涉及的全部工程，本单位郑重承诺：

1、认真开展对所属项目部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的自查自纠，严格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

2、对已经通过包工头发放的工资，保证监督包工头发放到农民工本人手中；

3、对尚未发放的工资，保证直接支付给农民工本人；

4、资金全部足额发放到位；

5、认真做好农民工的[工作](http://www.mian4.net/gongzuozongjie/%22%20%5Ct%20%22_blank)，保证不发生因拖欠工资造成农民工投诉或群体性上访事件。

6、严格配合甲方执行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政策及支付要求。

我单位自愿接受公司劳资部门的监督，如有违反，愿承担法律责任，及接受如下处理和处罚：

因农民工未按时收到工资投诉1次，经核查情况属实则扣罚承诺人1%的保证金；出现农民工因未按时收到工资的闹事现象1次，扣罚承诺人10%的保证金，3次以上发生投诉闹事扣罚全部保证金，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承诺人公章： 日期：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代表的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 营业执照
5. 污染土壤及固废终端接收意向函

**（一）投标函**

致：重庆渝隆环保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对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污染土壤运输处置服务招标要求，提交本报价。

在此，报价及承诺如下：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北碚化工厂原址地块土壤污染（扩量）修复项目污染土壤运输处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含税（6%）固定总价             元（大写    元）为投标总价。并承诺结算总价不因最终污染土壤治理工程量增加或减少而调整。

2、我方的投标文件自提交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30天。

3、我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含其澄清、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单位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们承诺对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手机）：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 位 性 质：

地 址：

成 立 时 间：

经 营 期 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竞选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第二代）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第二代）复印件 |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 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复印 |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注册资金 | 元人民币 |
| 通讯代码 | 电话 |  | 传真 |  |
| 网址 |  | 邮政编码 |  |
| 成立时间 |  |
| 企业性质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 员工总人数 | 人 |
| 营业执照号 |  | 开户银行 | 名称 |  |
| 帐号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四）、企业营业执照**

**（五）、污染土壤及固废终端接收意向函**